**于都县2019年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实施方案**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4号）精神，我县决定对今年新录用教师进行岗位通识培训，使新入职教师初步掌握基本教学理念及班主任工作方法，熟悉教育法律法规，明确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内容，树立热爱教育、奉献教育、为人师表、教书育人的信心与决心，尽快适应教师岗位工作。

**一、培训组织**

本次培训由县教科体局主办，县教师进修学校承办。

**二、培训对象**

今年通过省统招考试及特岗教师考试选招分配到我县的高中（含高职）、初中、小学、特殊教育、幼儿园新教师（含定向），共计323人。

1.幼儿园教师60人

2.小学教师148人

3.初中教师24人

4.高中教师82人

5.特教教师9人

**三、培训时间及地点**

培训共4期，具体安排如下:

**(一) 培训时间**

**第一期:高中教师82人、初中24人；**

培训时间:8月29—31日（共3天）；

8月29日上午8：00到9：20报到，9：30—10：00开班仪式。

**第二期:小学教师100人、特教教师9人**（语文45人、英语20人、音乐12人、美术12人、科学3人、心理健康教育5人、综合实践3人）

培训时间:9月6日（星期五）—8日（星期日）（共3天）；

9月6日上午8：00到9：20报到，9：30—10：00开班仪式。

**第三期:幼儿教师60人、小学教师48人**(数学42人、体育6人)。

9月20日（星期五）—22日（星期日）（共3天）；

9月20日上午8：00到9：20报到，9：30—10：00开班仪式。

（二）**培训地点**

培训地点：于都县教师进修学校。

报到地点：于都县教师进修学校综合楼一楼104办公室。

**四、培训内容**

根据《江西省新教师试用期培训计划》的规定，结合岗位实际，安排以下活动及课程。

1.开班仪式

2.破冰活动

3.教师职业道德素养

4.教育情怀讲座

5.教学常规讲解

6.班主任工作常规

7.校园安全与教育政策法规解读

8.角色转换与教师心理学

9. 红色教育

**五、培训费用**

参训学员的培训费、教材资料费、伙食费由县教科体局在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中列支，学员食宿由教师进修学校免费安排，往返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按规定予以报销，学员自带洗涮用品。

**六、考核要求**

对学员培训过程管理及考核评价由县教师进修学校负责，考核评价结果将报县教科体局备案并通报全县各学校。学员考核评价将从以下方面进行：①学员出勤情况（若有学员请假缺课半天以上，当期培训定为不合格）；②学员完成学习任务情况；③学员培训学习期间的表现。

**七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各校要积极为新入职的教师参加培训创造条件，督促教师按时按要求参训（小学新教师两期培训对象不同，各校要按培训科目安排教师参训），对培训考核不合格教师，学校要督促其下次补训。

（二）新入职教师培训名单根据县教科体局的“于都县2019年全省中小学教师招聘（含特岗教师）和定向培养毕业生拟录用名单”确定。

于都县教师进修学校

2019年8月20日